

资源与土木工程学院 2026 年推免生 遴选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东北大学关于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办法》（东大教字〔2018〕41号）、《东北大学关于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办法补充说明的通知》（东大教字〔2019〕48号）和学校2026年推免工作有关文件精神，结合资源与土木工程学院实际情况，特制定资源与土木工程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实施细则。

一、推荐基本条件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理想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积极向上，身心健康。

（二）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秀，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

（三）学风端正，诚实守信，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

（四）品行优良，遵纪守法，无任何违法违纪记录受处分记录。

（五）无不及格和无成绩课程。

（六）国家四级外语考试成绩达到国家规定报考六级要求分数。

二、名额分配原则

按照国家和学校相关政策，优化推免名额分配办法，充分发挥推免政策引导和激励作用，对一流学科、专业给予适当倾斜支持。普通类推免生名额综合考虑国家推免政策、学校人才培养需要及学院应届毕业生人数等因素分配。两年制辅导员、支教团、创新特长、工程硕博类推免生由学校统一遴选，不在下拨学院名额范围内。

三、组织机构

资源与土木工程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

组 长：朱万成 艾国生

副组长：包妮沙 刘婉婷 刘造保

成 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马保东 王延邦 白 岩 关思秀 李嘉祥 吴 迪

何荣兴 张小龙 郑 欣 侯振隆 秦 媛 徐 帅

工作小组负责审定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实施细则，以及推免生遴选的组织、管理、监督、特殊情况处理等。工作小组成员实行回避制度。

四、各类别推免生申请条件及遴选办法

（一）普通类推免生

1. 申请条件

满足推荐基本条件，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秀，学习成绩 GPA（总平均学分绩点）排名专业前 30%。

2. 遴选办法

综合考虑学生学业成绩绩点和专业综合考核成绩，按专业综合排名成绩由高到低排序。专业综合排名成绩=加权平均学分绩（W1）×70%+综合考核成绩（W2）×30%，加权平均学分绩和综合考核成绩满分均为 100 分。

（1）加权平均学分绩计算办法

加权平均学分绩：加权平均学分成绩=(GPA+5)×10。全日制应届本科毕业生在校前三年总平均学分绩点 GPA（小数点后按四舍五入保留 4 位小数）由教务系统统一计算并发布。学生总平均学分绩点按照《东北大学本科学生学分绩点实施细则》（东大教字〔2018〕106 号）文件规定计算得出。

（2）综合考核组织及成绩计算办法

综合考核成绩由 2 部分组成，分别是面试考核成绩（W2-1）和学生综合测评成绩（W2-2）。综合考核成绩（W2）=面试考核成绩（W2-1）×50%+学生综合测评成绩（W2-2）×50%。

其中，面试考核由学院各专业组织，学生综合测评成绩由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以赋分的形式给出。

面试主要考核学生知识掌握、学术研究能力、创新能力（学科竞赛）。其中学生掌握的知识考核成绩占综合考核成绩的 40%，学术研究能力占 30%，创新能

力（学科竞赛）占 30%。面试小组专家原则上由副高级及以上职称专任教师组成，人数不少于 7 人，且为单数。

知识掌握部分的考核主要考核专业综合知识的掌握情况及外语能力；学术研究能力的考核主要考查学生在科学研究过程中分析和解决问题，以及对未知领域进行科学探索的能力；创新能力（学科竞赛）以学生获得的创新成果为准，学生须提交发表论文、申请专利、竞赛获奖、参加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等创新创业成果。

学生综合测评成绩重点考核学生思想政治素质、参与社会实践、素质拓展、社会工作等方面的综合表现。如存在“思想品德一票否决”事项的，综合考核分数为 0。（教师面试用表、学生提供支撑材料用表见附件 1、附件 2）。

在专业综合排名成绩相同的情况下，曾两次（含）以上荣获校级（含）以上荣誉称号或奖励者可优先推荐，校级以上荣誉称号由学校相关职能部门认定。校级荣誉称号包括：一等奖学金、优秀学生、优秀学生标兵、优秀党员、优秀团员标兵、优秀团干部标兵、优秀学生干部标兵。

最终，根据各专业推免名额，按照专业综合排名成绩由高到低排序确定推荐人选。

（二）支教团推免生

由学校团委具体组织实施。

（三）创新特长类推免生

由创新创业学院具体组织实施。

（四）两年制辅导员推免生

由学生工作处根据具体遴选办法组织实施。

（五）工程硕博培养改革专项试点推免生

满足推荐基本条件，且符合国家及学校相关文件要求，由研究生院具体组织实施。

注：每名学生只允许获得 1 个类别推免资格，不允许多头填报。因录取后反悔导致推免名额浪费的，取消该学生全部推免资格。

五、普通类推免生遴选工作安排

（一）名额分配

我院 2026 年普通类推免生名额为 73 人，学硕博支持数 15 人，未来技术学院支持数 2 人，学科专业建设成效专项名额 10 人（每年动态调整），工程硕博名额 17 人。

在综合考虑各专业实际报名人数、录取情况等情况下，各专业基础推免名额可能会略有浮动。学科专业建设成效专项名额优先向矿业学科倾斜。

2022 级各专业普通推免、参加综合考核名额分配方案

专业	学生数	基础推免 名额	学科专业建设成 效专项名额	参加综合考核 名额（120%）
采矿工程（创新实验班）	30	6	0	7
智能采矿工程	30	6	1	8
矿物加工工程	49	9	2	13
安全工程	51	9	2	13
资源勘查工程	47	9	1	12
土木工程	97	18	1	23
测绘工程	54	10	2	14
环境工程	31	6	1	8
采矿工程（本博班）	18	17 人，按学校有关文件单列执行		
合计	407	73	10	98

（二）工作流程

1. 符合申请条件的学生，由本人提出申请，明确是否参加综合考核。**有意向参加综合考核的学生**，填写附件 3：《资源与土木工程学院推免综合考核申请表》，经学院及相关部门审查合格后参加选拔考核；**符合基础条件但自愿放弃推免资格的学生**，须填写《资源与土木工程学院推免遴选资格放弃承诺书》。以上材料由本人签字后，携带身份证或学生证，交至资土学院教学办（关老师，采矿馆 218 室），**申请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8 日 14:00（星期一），逾期未提交申请的，**

视为放弃推免遴选资格。

2. 综合考核的面试考核部分，面试时间 9 月 8 日—10 日，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9 月 8 日（星期一）17:00 前请参加面试的学生将身份证、学生证、个人情况简介表和其他支撑材料电子版（制作为一个 pdf 文档，以“姓名+学号+班级”命名）按照简介表中的顺序排好，发送至**各专业负责教师邮箱**（已预通知）。

3. 各专业组织综合考核面试，并按照规定时间将考核结果反馈至学院教学办。

（三）公示程序

学院确定推免人选后将在学院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为三天，公示期内如有疑义可以联系教学科研办相关教师。

六、监督渠道

如在材料公示期间，学生对公示信息和结果有异议，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方式实名制向学院提出申诉。

联系人：冯老师

电 话：024-83681548

邮 箱：fengwanjun@mail.neu.edu.cn

七、其他事项

（一）获得推免资格学生需填写《推免志愿确认及承诺书》，学院不再为其办理出国留学、就业等各种手续证明材料。

（二）在学校规定上报遴选名单截止日期前，普通类推免生若放弃推免资格，可由学院在符合推免申请条件的学生中递补。

拟获推免资格学生经学校领导小组和省招考办审核通过、教育部备案后获得推免资格。

获得推免资格的学生须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教务系统、国家研招网“推免服务系统”进行注册报名。

（三）对在推免过程中弄虚作假，有论文（文章）抄袭、虚报获奖或科研成果等学术不端行为或者有其他严重影响推免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行为的学生，一

经查实，即取消其推免资格，已入学的，取消学籍，并由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按规定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学校将按规定严肃处理学生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四）本方案自公布之日起生效，由东北大学资源与土木工程学院负责解释，未尽事宜按《东北大学关于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办法》（东大教字〔2018〕41号）文件以及教务处最新通知精神执行。

附件 1：资源与土木工程学院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面试评审表

附件 2：资源与土木工程学院综合考核学生个人情况简介

附件 3：资源与土木工程学院推免综合考核申请表

附件 4：资源与土木工程学院推免遴选资格放弃承诺书

资源与土木工程学院
2025 年 9 月 7 日

附件 1

资源与土木工程学院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面试评审表

姓名：_____ 学号：_____ 专业：_____

评价内容	具 体 要 求	得分
知识掌握 (40 分)	① 专业理论和实践课程基础知识：理论知识、应用技能的掌握程度 (20 分)	
	② 外语听说能力：外语理解和阅读水平，以及外语对话、交流的流畅程度，专业外语掌握程度 (20 分)。	
学术研究能力 (30 分)	① 学生运用专业知识开展科学理论与技术研究以及解决实际工程问题的能力 ② 学生参加学术会议、参与各种科技活动 (不包括学科竞赛和创新创业训练) 情况 ③ 学生参加学院教师科研项目情况	
创新能力/ 学科竞赛 (30 分)	学生需提供创新创业、学科竞赛、科技论文、发明专利等成果，体现创新能力。 注：详见附件 2，面试时学生必须提供支撑材料。	
面试专家根据学生情况，评定出最终成绩 (满分 100 分)		
评语或需说明的问题：		

评审教师签名：_____ 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

资源与土木工程学院综合考核学生个人情况简介

姓名：_____ 学号：_____ 专业：_____

1. 学科竞赛类

竞赛级别	作品名称	获奖等级	是否核心成员	竞赛指导教师签字

注：①竞赛级别的分类参照学校创新中心制定的《东北大学创新创业类竞赛、项目星级分类表》。

②需提供获奖证书原件。

2. 国家大学生创新性实验计划项目

项目级别	作品名称	获奖等级	是否核心成员	项目指导教师签字

注：项目级别为国家级、省级、校级；需提交项目结题证明原件。

3. 学术论文类

论文题目	期刊名称	作者排序	发表/录用时间	期刊级别	指导教师签字

注：①论文必须是大学期间发表，发表时间以稿件录用通知日期为准，且必须在9月9日之前；②不含会议论文；③期刊级别指SCI/EI/核心/非核心；④需提供期刊原件或录用通知。

4. 科技发明类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状态	全部作者	项目指导教师签字

注：①专利类型为发明/实用新型；②专利状态为授权/受理；③需提交专利授权证明原件或受理证明。

5. 综合素质测评类

综合素质 测评	类别	内容
	参加集体活动	
	社会实践	
	青年志愿者活动	
	担任学生干部	
	文体活动获奖	
	所在班集体及寝室获奖	
其他需要 说明的情 况		

注：以上类别均需支撑材料。

附件 3

资源与土木工程学院推免综合考核申请表

姓 名		学 号	
专业班级		联系电话	
绩点/排名		排名比例	
四级成绩		有无违纪	
英语水平	☐ 四级成绩： ☐ 六级成绩： ☐ 托福成绩： ☐ 雅思成绩： ☐ GRE 成绩：		
学术研究成果	☐ 发表论文：共_____篇，篇数/等级/排名： ☐ 申请专利：共_____项，项数/等级/排名：		
创新能力考核	☐ 参加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 参加大学生科技竞赛 ☐ 注册创业公司： ☐ 法人 ☐ 合伙人		
本人承诺	我经过充分慎重考虑，自愿申请参加学院推免综合考核，申请后不再更改。因不遵守以下承诺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无论何种原因，本人绝不中途放弃综合考核和推免生资格，不再办理出国留学、就业等手续（如成绩单及学籍证明等）。 二、本人承诺所提供的信息和材料真实可靠，绝无造假。 承诺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成绩单在教务处网站下载；成绩单和四六级证书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276867222@qq.com。

附件 4:

资源与土木工程学院推免遴选资格放弃承诺书

姓 名		学 号	
专业班级		联系电话	
绩点/排名		排名比例	
四级成绩		有无违纪	
本人承诺	本人经过充分慎重考虑,自愿放弃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遴选资格,选择后不再更改。 本人郑重承诺如下: 无论何种原因,本人因不遵守上述选择和承诺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与学院和学校无关。 承诺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